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8 年任职期间，我们严格按照《公

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

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现将 2018 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如下：一、基本情况：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充分发挥在财务、法律、审计等方面

的专业知识，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履职情况：2018 年，本人共参加了 12 次董事会会议，并对会议审议的

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和表决。在审议过程中，本人始终坚持独立、客观、公正

的原则，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深入了解，并就相关问题提出了建设性

意见和建议。此外，本人还通过日常沟通、电话等方式，持续关注公司运营情况，

及时了解公司最新动态，确保履职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三、履职成效：通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有效发挥了监督制衡作用，促进了

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为公司的稳健发展贡献了力量。

四、未来展望：在今后的工作中，本人将继续秉持勤勉尽责的态度，不断提升专业

素养，加强与公司管理层和股东的沟通，为公司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五、其他事项：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任何情形，也未发生任何损害公司利益

的行为。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姓名]

日期：2019 年 1 月 1 日

2.2.2 保安管理方案

保安管理方案是前期物业服务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前期物业服务方案中最为关键的一环。保安管理方案的好坏，直接关系到项目的安全、稳定和业主的满意度。因此，制定科学、合理的保安管理方案，对于前期物业服务方案的顺利实施具有重要意义。

保安管理方案应明确保安队伍的组建、培训、考核、奖惩等各个环节。保安队伍的组建应坚持“精兵强将”的原则，选拔身体素质好、责任心强、纪律严明的保安人员。保安队伍的培训应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提高保安人员的业务素质和应急处置能力。保安队伍的考核应实行量化考核，将保安人员的日常工作表现与考核结果挂钩。保安队伍的奖惩应做到公正、公平，既要奖励表现优秀的保安人员，也要对违纪违规的保安人员进行严肃处理。

保安管理方案还应明确保安队伍的岗位职责和工作流程。保安队伍的岗位职责应包括门岗值守、巡逻巡查、车辆管理、消防安全、突发事件处置等。保安队伍的工作流程应做到规范、有序，确保各项保安工作落到实处。保安管理方案还应明确保安队伍的装备配置和经费保障。保安队伍的装备配置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确保保安人员的人身安全和工作效率。保安队伍的经费保障应得到业主委员会和物业服务企业的共同支持，确保保安队伍的正常运行。

保安管理方案还应明确保安队伍的协作机制和沟通渠道。保安队伍应与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公安机关等部门建立密切的协作关系，形成合力，共同维护项目的安全稳定。保安队伍还应建立畅通的沟通渠道，及时了解业主的诉求和意见，不断改进保安工作。

2.2.3 保洁管理方案

保洁管理方案是前期物业服务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前期物业服务方案中最为基础的一环。保洁管理方案的好坏，直接关系到项目的整体形象和业主的生活品质。因此，制定科学、合理的保洁管理方案，对于前期物业服务方案的顺利实施具有重要意义。

保洁管理方案应明确保洁队伍的组建、培训、考核、奖惩等各个环节。保洁队伍的组建应坚持“择优录用”的原则，选拔责任心强、吃苦耐劳、卫生习惯好的保洁人员。保洁队伍的培训应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提高保洁人员的业务素质和保洁技能。保洁队伍的考核应实行量化考核，将保洁人员的日常工作表现与考核结果挂钩。保洁队伍的奖惩应做到公正、公平，既要奖励表现优秀的保洁人员，也要对违纪违规的保洁人员进行严肃处理。

保洁管理方案还应明确保洁队伍的岗位职责和工作流程。保洁队伍的岗位职责应包括公共区域保洁、楼道保洁、垃圾清运、消杀防疫等。保洁队伍的工作流程应做到规范、有序，确保各项保洁工作落到实处。保洁管理方案还应明确保洁队伍的装备配置和经费保障。保洁队伍的装备配置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确保保洁人员的工作效率和保洁质量。保洁队伍的经费保障应得到业主委员会和物业服务企业的共同支持，确保保洁队伍的正常运行。

保洁管理方案还应明确保洁队伍的协作机制和沟通渠道。保洁队伍应与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环卫部门等部门建立密切的协作关系，形成合力，共同维护项目的整体形象和环境卫生。保洁队伍还应建立畅通的沟通渠道，及时了解业主的诉求和意见，不断改进保洁工作。

2.2.4 绿化管理方案

绿化管理方案是前期物业服务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前期物业服务方案中最为细致的一环。绿化管理方案的好坏，直接关系到项目的生态环境和业主的生活品质。因此，制定科学、合理的绿化管理方案，对于前期物业服务方案的顺利实施具有重要意义。

2018年8月1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对控股孙公司向其三方朋友按照持股比例借款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8年11月1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

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沟通。在信息披露方面，在指定网站披露相关信息，

认真听取八位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发表的意见和重大专项进展情况

(此页为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

王新文

王新文

王新文

王新文

王新文



(此页为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

王禹文

张小军

张 申

